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的 2025年力学声学技术能力提升装备项目（九）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10Nm静重式扭矩标准、100Nm静重式扭矩标准机、1000Nm静重式扭矩标准机、5000Nm静重式扭矩标准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昆山市创新科技检测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6 人，营业收入为 2,334.53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叁拾肆万伍仟叁佰元），资产总额为 7,545.7 万元（大写：柒仟伍佰肆拾伍万柒仟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频率计，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西安同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4,521.5124 万元（大写：肆仟伍佰贰拾壹万伍仟壹佰贰拾肆元），资产总额为 5,215.4512 万元（大写：伍仟贰佰壹拾伍万肆仟伍佰壹拾贰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动态信号分析仪、加速度计套组，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东方振动和噪声技术研究所，从业人员 52 人，营业收入为 5,023.21 万元（大写：伍仟零贰拾叁万贰仟壹佰元），资产总额为 8,721.584 万元（大写：捌仟柒佰贰拾壹万伍仟捌佰肆拾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工作标准传声器（含前置放大器），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声望声电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4,006.845123 万元（大写：肆仟零陆万捌仟肆佰伍拾壹元贰角叁分），资产总额为 8,668.241557 万元（大写：捌仟陆佰陆拾捌万贰仟肆佰壹拾伍元伍角柒分），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西安华伟创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3月25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